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生物”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规定，对莱茵生物进行了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培训时间：2023年12月14日

培训地点：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15号莱茵生物会议室及线上会议

培训人员：韦东、杨小虎、王清杨

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

培训内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规范股份减持的相关法规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本次培训得到了莱茵生物的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的人员进行了认真的学习。

**三、培训成果**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新出台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规范股份减持等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有利于促进相关人员持续学习监管规则，规范后续履职行为。

本次培训达到了培训目的，取得了预期效果。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月 日